

自我評鑑報告討論會議(3)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2年11月21日下午1:30~6:40

地點：綜合大樓2樓212會議室

主席：徐校長守德

記錄：范桂榛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(略)

貳、報告事項：(略)

參、各受評單位自評簡報(略)

肆、提醒事項暨決議

一、共同事項

- (一)SWOT分析，應加入外部分析部份
- (二)各單位簡報各有其特色，可互相提供參考，取其優點及特點，以充實各單位簡報之內容
- (三)簡報之呈現應有具體數據輔佐其內容之完整性
- (四)提供年度數據資料應統一年度，勿3年或5年等不同之基準
- (五)自我改善部份應有具體措施，並加入內部及外部之回饋

二、專業類

- (一)各單位簡報應加入核心能力與基本素養之關聯圖
- (二)有關各系之圖書資源部份，應注意其利用率
- (三)有關係所評鑑有條件通過與未通過系所分析可參閱評鑑雙月刊第43期內容
- (四)各單位應加入績效及學生整體表現，並強調自己系上的強項部份
- (五)各系課程規劃委員會之外部委員部份，應明確列出委員類別及人數
- (六)教學品保部份，應檢核其成效並回饋(含教師及學生)

三、校務類

- (一)有關各院特色部份，以財金學院為版本，並參照資院及管院之特色
- (二)分項五為PDCA的C，簡報中可再增加學生得獎之績效
- (三)效標5-3請增加推廣中心之成效
- (四)就業學程之成效應適度呈現
- (五)各單位簡報版本之顏色、字型應統整

伍、主席結論

專業類自我改善之如何落實部份請再加強及撰寫，並於11/28簡報

陸、散會